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公共财政中安排—乡镇经济发展专项（拨2019年财力性补助结算款）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南雄市黄坑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	0751-3682010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确保乡镇政府各部门平稳运行，办公条件完善且运转正常，完成上级部门交代的工作任务。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计划实施的各项目全部按照上级通知要求及相关财政规定严格执行申请和支付程序，绩效目标完整、科学、可衡量，预期产出内容和社会效益明显、明确。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等级为优秀。项目资金由南雄市财政局将资金下达，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全部资金用于立项批复项目。所有项目按计划实施，项目实施遵循有关项目管理制度。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一是保障政府各部门全年运转正常且能正常服务群众；二是保障本单位工作计划和上级交办的工作都能按时完成。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未充分摸清现有群众情况，有针对性的提出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主要措施和建议。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一是对困难群众进行上门服务。二是加大资金受益群众的覆盖面。